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ERDEKA

MERDEKA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

(萬德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63)

**變更董事
及
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謹此公佈，因須集中於發展其個人業務，葉先生已辭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七日生效；而其作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及審核委員會成員的委任，亦被相應撤回，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七日生效。

董事會亦公佈，歐陽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七日生效；而彼亦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及審核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七日生效。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及撤回委員會成員之委任

Merdeka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 (萬德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 之董事會 (「董事會」) 謹此宣佈，因須集中於發展其個人業務，葉吉江先生 (「葉先生」) 已辭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七日生效；而其作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及審核委員會成員的委任，亦被相應撤回，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七日生效。

* 僅供識別

葉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亦無與彼辭任有關而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之事宜。

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亦公佈，歐陽士國（「歐陽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七日生效；而彼亦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及審核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七日生效。

歐陽先生，56歲，於工商發展及管理上擁有愈三十年的經驗。彼於赫爾大學持有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持有英國泰恩河畔紐卡素大學機械工程學學士學位。歐陽先生亦熱衷於社會事務，現為民建聯監察委員會副主席及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黑龍江省委員會委員。

歐陽先生於過去三年並沒有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亦沒有擔任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任何其他職務。

歐陽先生已接受本公司聘書，自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七日起任期一年。歐陽先生於本公司董事之職，須按照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膺選連任。經雙方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歐陽先生可獲得每年港幣120,000元之酬金。該聘書已由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審閱，並由董事會經參照彼個人的資歷、經驗及於本公司的職責，與及當時經濟環境及市場趨勢基準後而釐定。

歐陽先生並無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指之任何權益。

歐陽先生概無與控股股東、任何董事、任何監事或本公司任何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有關連。

除於上述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有關上述馮先生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歐陽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資料須作出披露，而彼等亦沒有涉及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h)至第17.50(2)(v)條的事宜，須作出披露，同時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謹藉此機會，董事會歡迎歐陽先生加入本公司；並對葉先生於其任內為本公司及本集團所作出之寶貴貢獻表示感謝。

承董事會命
MERDEKA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
(萬德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張偉賢

香港，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為：

執行董事：

張偉賢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劉智仁先生 (董事總經理)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慕嫦女士

吳祺國先生

歐陽士國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其刊發之日起計至少一連七日於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gem.com>)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登，並將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merdeka.com.hk>) 刊登及持續登載。

* 僅供識別